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济院党办〔2012〕5号

关于开展 廉政勤政宣誓和书写廉政承诺书活动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党支部：

按照市纪委《关于开展廉政勤政宣誓和书写廉政勤政承诺书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为进一步增强我校党员干部廉政勤政意识，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道德防线，保持和维护党的纯洁性，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、勤政为民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推动学校科学发展跨越发展，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，在全校党员干部中开展廉政勤政宣誓和书写廉政承诺书活动。有关活动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2年4月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10。

二、活动地点

行政楼 C301 会议室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副处级以上党员干部（含处级岗位上的正科级党员干部）。

四、几点要求

1. 请参加人员提前 10 分钟入场，不得请假。
2. 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纪律。
3. 请参加人员自带黑色签字笔（或钢笔）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2 年 3 月 30 日

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12 年 3 月 30 日印发

（共印 30 份）